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6-013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10股送红股(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8.0
每10股转增股(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621,087,664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6,096,870,131.20
可分配利润(元)	18,837,533,843.1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以公司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8.0元（含税），公司现有股本7,621,087,664股，预计共分配现金红利6,096,870,131.2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13,032,134,904.38元转入下一年度。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定数，2015年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201,014,064.72元，母公司净利润为11,266,122,777.19元，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为22,506,006,809.90元。 结合《公司法》、《证券法》、《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文的有关规定，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考虑，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2015年度广发证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1,266,122,777.19元，按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1,126,612,277.72元，提取10%一般风险准备金1,126,612,277.72元，提取10%交易风险准备金1,126,612,277.72元，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基金托管人应当每月从基金托管费收入中计提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托管费收入的25%，资产托管业务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464,941.16元，剩余可供分配利润19,129,006,035.56元。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机构字[2007]320号文的规定，证券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不得用于现金分红，剔除可供分配利润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部分后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中可进行现金分红部分为18,837,533,843.10元。 以公司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份数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8.0元（含税），公司现有股本7,621,087,664股，预计共分配现金红利6,096,870,131.2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13,032,134,904.38元转入下一年度。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斌华	徐伯军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38楼
电话	020-87555005/87550505	020-87550505/87550565
传真	020-87553600	020-87554163
电子信箱	ltbhl@gf.com.cn	xuyj@gf.com.cn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简介

（一）本集团从事的主要业务类型

本集团是定位于专注中国优质中小企业及富裕人群，拥有行业领先创新能力的资本市场综合服务商。本集团提供多元化业务以满足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个人（尤其是富裕人群）及机构投资者（金融机构及政府客户）的多样化需求。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分为四个板块：投资银行业务、财富管理业务、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以及投资管理业务。

四个业务板块具体对应包括下表所列的各类产品和服务：

投资银行	财富管理	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	投资管理
股权融资 债务融资 财务顾问	零售经纪及财富管理 融资融券 回购交易	股票销售及交易 固定收益销售及交易 柜台市场销售及交易 投资研究 资产托管	资产管理 基金管理 私募股权投资 另类投资

投资银行业务包括集团通过承销股票及债券和提供财务顾问服务赚取承销佣金、保荐及顾问费；

财富管理业务即本集团通过向零售客户提供经纪和投资顾问服务赚取手续费及佣金，从融资融券业务、回购交易及代客户持有现金赚取利息收入，并代销本集团及其他金融机构开发的金融产品赚取手续费；

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即本集团通过从股票、固定收益及衍生品的做市服务及自营交易赚取投资收入及利息收入，及向机构客户提供交易咨询及执行、投资研究服务和主经纪商服务赚取手续费及佣金；

投资管理业务即本集团通过提供资产管理、基金管理和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服务赚取管理及顾问费，并进行私募股权投资和另类投资获得投资收入。

报告期，本集团还开展了融资租赁、互联网小贷、ODLP及PPP等创新业务；本集团坚持以证券业务为核心，整合资源，跨界发展，打造创新型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在报告期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本集团所属行业的发展特征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在多个驱动因素下稳步发展，主要包括下列几方面：

1、证券行业发展与监管开放。2016年全国证券期货监管工作会议指出将进一步围绕发展多层次股权市场、深入推进并购重组市场化改革、规范发展债券市场、稳妥推进期货反衬生品市场发展、扩大资本市场双向开放等方面深化改革，同时也将加强监管、从严监管。另外，更值得一提的是在证券法修改没有按市场预期完成的情况下，全国人大常委会已通过决议授权国务院对拟在上市交易的股票的公开发行实行注册制度，这体现了政府支持资本市场尤其是股票市场发展壮大的决心。总体上，我们相信发展与监管举措将会拓宽证券市场的深度和广度，提升证券市场配置资源效率，促进实体经济发展，从而增加证券公司的收入来源，提高证券公司抗风险能力，有利于中国证券行业的长远健康发展。

2、企业直接融资需求巨大，并购市场方兴未艾。在中国经济快速增长和转型的过程中，中国企业的融资需求持续增长。与海外成熟资本市场相比，中国的直接融资比例相对较低，中国资本市场具有广阔的增长空间。受益于中国经济转型和政府鼓励直接融资的政策，中国企业的融资需求持续增长，中国资本市场具有强劲的增长潜力。另外，中国目前经济处于稳增长、调结构的转型期，这将会是一个较长的时间；资产重组和收购兼并将为中国经济转型提供特殊的作用；近几年中国证监会对重大并购的重组的审核效率大为提高，并鼓励股权和债权工具日益丰富，这些均会促进证券公司投资银行业务的发展。

3、居民财富持续增加，资产配置需求持续旺盛。伴随中国经济在过去20多年的高速增长，中国居民财富持续增加，尤其是富裕人群的数量及其对财富管理服务需求大幅增加。2016年1月，福布斯等机构发布（2016年国内高端富裕人群财富白皮书），预计到2016年底，中国个高端富裕人群将达1,230万人，人均可投资资产将超过140万元。日益增长的中产阶级尤其是富裕人群对资产多元化配置的需求将持续为中国证券公司不断创造商机。

4、机构投资者参与程度不断提升。随着中国资本市场的发展，机构投资者的参与程度近年来日趋提升。根据2016年全国证券期货监管工作会议披露数据，截至2015年底，具有公募牌照的资产管理机构112家，公募基金管理规模8.4万亿元，同比增长85%；已登记私募基金管理机构25,7家，基金认缴规模5.1万亿元，同比增长138%。与个人投资者相比，机构投资者对增值服务和量身定制的结构化产品有更强烈的需求，且对价格敏感程度较低。机构投资者于中国资本市场的参与度提高将有效扩大中国证券公司的收入来源并提升其盈利能力。

5、人民币国际化进程加速。随着中国经济在全球经济体系的比重和地位提升，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稳步推进，国际市场对人民币的市场需求不断上升。人民币国际化加速带动QFII和RQFII业务蓬勃发展。根据可获外汇管理局数据，截至2016年1月27日，QFII的投资额度已达到73.96亿美元，RQFII的投资额度已达4,680.25亿人民币。此外，沪港通已于2014年11月正式推出，允许中国投资者买卖港股和香港投资者在上交所买卖A股；深港通也在紧锣密鼓筹备推进中，沪伦通可行性研究已经启动。伴随人民币国际化进程的加速，这将有助于提升中国证券行业的国际化发展水平并增加收入来源。

受益于中国经济增长，以及资本市场的创新发展在过去二十多年，中国资本市场日益增长，成为金融市场的重要力量。中国经济目前正处于转型升级的过程，企业存在持续的融资需求，资本市场将承担重要角色。中国政府推出了一系列深化改革、推动经济结构转型、简政放权的政策，在经济发展上提出了一系列战略，在金融领域推进利率和汇率市场化、人民币国际化、放松资本管制、资本市场改革等一系列金融改革，充分发挥金融对中国实体经济转型升级的助推作用。中国政府也致力于加快建设多层次资本市场，大力提升直接融资比重，作为重要新兴市场的中国资本市场和中国证券行业具有长远广阔的增长潜力。

本集团的证券业务依赖并受益于中国经济增长及中国资本市场的发展及表现，包括股票、债券和理财产品在内的金融产品发行及交易量等因素，受经济环境、监管环境、投资者情绪以及国际市场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表现出较强程度的周期性特征和较大的不确定性。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主要会计数据（合并报表）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元)	33,446,639,919.41	13,394,972,903.67	149.70%	8,207,540,703.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201,014,064.72	5,022,567,778.28	162.83%	2,812,501,03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164,294,247.62	4,949,461,646.87	165.97%	2,813,006,866.48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元)	988,804,218.67	1,167,372,531.84	(15.30%)	(223,146,836.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8,148,319,618.82	25,416,953,468.46	50.09%.77	(8,688,020,921.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7	0.85	120.00%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7	0.85	120.00%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14%	13.56%	增长7.58个百分点	8.33%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元)	419,097,014,689.90	240,099,775,522.60	74.55%	177,348,995,509.78
负债总额(元)	339,276,185,927.98	198,722,319,490.62	70.73%	82,560,567,443.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7,519,273,601.40	39,610,879,942.21	95.70%	34,650,118,479.99

主要会计数据（母公司）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元)	27,242,647,589.21	11,149,929,730.75	143.89%	7,174,380,067.73
净利润(元)	11,266,122,777.19	4,318,219,814.29	160.64%	2,378,002,429.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273,533,425.67	4,318,002,570.89	161.08%	2,396,985,632.91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元)	(195,441,849.60)	1,204,836,172.57		(146,411,40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966,967,915.59	24,054,523,182.28	37.05%	(8,777,696,798.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0	0.73	119.18%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0	0.73	119.18%	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13%	12.20%	增长6.93个百分点	7.30%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元)	378,488,182,650.98	221,286,491,034.13	70.96%	168,846,607,502.26
负债总额(元)	306,161,544,561.31	183,727,104,599.61	66.64%	75,617,534,599.37
所有者权益总额(元)	72,337,308,089.64	37,668,386,434.52	92.04%	33,329,072,902.89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上表计算本报告期每股收益采用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为7,053,822,264股（公司报告期发行H股的时间权数系按月数计算），上年度每股收益采用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为5,919,291,464股。公司同时在香港联交所披露的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中的本报告期合并基本每股收益为1.85元，与上表合并每股收益存在差异的原因是其所用的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为7,153,423,122股（根据国际会计准则第33号相关规定，公司报告期发行H股的时间权数按天数计算）。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合并报表）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712,022,711.06	13,999,864,609.60	6,642,371,568.83	7,092,380,97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7,292,617.40	5,888,688,625.34	1,980,066,911.89	2,814,996,910.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15,753,734.51	5,841,403,018.54	1,962,276,852.65	2,854,851,64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20,430,869.77	49,121,992.13038	(19,629,614,484.04)	1,736,511,162.21

主要财务指标（母公司）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478,180,601.41	12,267,037,939.47	5,488,646,424.11	5,008,782,624.22
净利润	2,030,569,307.10	5,164,470,355.75	1,735,109,825.63	2,324,977,288.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28,864,856.17	5,147,300,654.66	1,721,563,612.11	2,376,804,30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56,712,287.06	43,679,993,687.58	(18,799,863,009.06)	(169,885,049.9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3、母公司净资本及有关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2016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净资本	64,346,276,811.98	32,664,124,190.63	96.99%
净资产	72,337,308,089.64	37,668,386,434.52	92.04%
净资本/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888.27%	816.08%	增加72.19个百分点
净资本/净资产	88.95%	86.71%	增加2.24个百分点
净资本/负债	31.66%	27.27%	增加4.39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35.47%	31.44%	增加4.03个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47.83%	42.78%	增加5.06个百分点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196.36%	158.79%	增加37.58个百分点

注：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及9月，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金”）签订《中国证券期货市场场外配资业务主协议》及《收益互换交易确认书》，向中证金划出投资款合计人民币13,863,790,000.00元。本次投资将由中证金设立专户进行统一运作，本公司将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在本期末“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比例中，本公司将该项投资款参照股票处理，按照期末余额的100%计入该项指标中的“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项目。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804（其中，A股股东137,684户，H股登记股东2,120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8,301（其中，A股股东116,193户，H股登记股东2,108户）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无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2.31	1,700,145,980	1,700,145,980	0	1,700,145,980	–	–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6.40	1,250,154,088	0	0	1,250,154,088	–	–
吉林敦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6.32	1,244,652,926	0	0	1,244,652,926	–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9.01	686,754,216	0	0	686,754,216	–	–
嘉略关艾瑞电热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97	226,242,941	-36,830,865	0	226,242,941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2.94	224,321,210	224,321,210	0	224,321,210	–	–
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91	145,936,358	0	0	145,936,358	质押	144,000,000
香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57	119,286,246	-115,713,429	0	119,286,246	质押	107,68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1.29	98,149,700	98,149,700	0	98,149,700	–	–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一般法人	0.66	50,200,000	-9,800,000	0	50,200,00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700,145,980	境外上市外资股	1,700,145,980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1,250,154,088	人民币普通股	1,250,154,088
吉林敦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44,652,926	人民币普通股	1,244,652,926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6,754,216	人民币普通股	686,754,216
嘉略关艾瑞电热有限责任公司	226,242,941	人民币普通股	226,242,94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24,321,210	人民币普通股	224,321,210
普宁市信宏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45,936,358	人民币普通股	145,936,358
香江集团有限公司	119,286,246	人民币普通股	119,286,24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8,149,700	人民币普通股	98,149,700
安徽华茂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50,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200,000

注1：公司H股股东中，非登记股东的股份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

注2：上表中，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种类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其他股东所持股份种类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

注3：根据辽宁成大、吉林敦东、中山公用于2016年3月5日公开披露的信息，辽宁成大通过其控股子公司辽宁成大钢铁贸易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大钢铁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H股股份1,473,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9%；吉林敦东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敦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H股股份20,237,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7%；中山公用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H股股份4,819,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上述股份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

注4：2016年1月14日，公司收到吉林敦东的《关于增持广发证券股份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根据该通知，截至2016年1月14日，吉林敦东持有公司A股股份1,251,697,867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16.42%；吉林敦东全资子公司敦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H股股份20,237,400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0.27%。截至2016年1月14日，吉林敦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敦东国际（香港）实业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271,835,267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16.69%，已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注5：根据中山公用于2016年2月4日公开披露的信息，截至2016年1月31日，中山公用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公用国际（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H股股份4,819,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至此，中山公用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A股和H股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2%，成为《香港上市规则》项下公司的主要股东；

注6：2015年12月30日，BlackRock, Inc.（贝莱德集团）向香港联交所进行了权益申报，披露持有公司H股共89,322,117股，占公司H股股本的5.25%；2015年12月29日，Credit Suisse Group AG（瑞士信贷集团）向香港联交所进行了权益申报，披露持有公司H股共94,329,318股，占公司H股股本的5.54%；2015年10月27日，Morgan Stanley（摩根士丹利）向香港联交所进行了权益申报，披露持有公司H股共65,469,377股，占公司H股股本的3.84%；2015年7月14日，Fubon Life Insurance Co., Ltd.向香港联交所进行了权益申报，披露持有公司H股共157,044,800股，占公司H股股本的9.22%；2015年4月10日，L.R. Capital Principal Investment Limited（张睿资本策略投资控股）向香港联交所进行了权益申报，披露持有公司H股共102,854,000股，占公司行使超额配售权后已发行H股股本的6.04%；2015年4月20日，CM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中国国际资本有限公司）向香港联交所进行了权益申报，披露持有公司H股共82,283,200股，占公司行使超额配售权后已发行H股股本的4.84%。上述股份均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代为持有；

注7：报告期末，以上A股股东不存在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注8：报告期末，以上A股股东不存在进行约定购回交易的情形；

注9：报告期末，以上A股股东不存在因参与转融通等业务所导致的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股关系

不适用。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公司继续围绕五年发展战略规划稳步发展。面对境内外复杂的经营环境，在董事会指导下，公司经营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朝着“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品牌影响力和系统重要性的现代投资银行”的战略愿景不懈努力。

报告期，公司成功发行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同期完化发展出售资产的经纪业务线和投行业务线事业部剥离本部业务的重大资产重组，这两项重大事项的顺利推进，为公司综合化经营全面推广、公司集团架构进一步发展完善、报告期，公司正式发布了新版企业文化纲要，公司全体员工秉承“知识围强，求实奉献；客户至上，合作共赢”的核心价值观，贯彻执行“稳健经营，持续创新；绩效导向，协同高效”的经营理念，致力于实现“以价值创造成就资本市场”的企业使命。

报告期，公司稳健经营，避免了大的风险，抓住了市场机遇，取得了优良的经营业绩，主要经营指标继续保持在行业前列，为股东创造了优良的回报。

二、主营业务分析

2015年，国内外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国务院围绕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2015年，经济发展速度继续趋缓，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率由2014年的7.4%下降到6.9%（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2016）。中国经济已进入新常态发展阶段，与世界主要经济体相比，经济增长率仍处于相对较高水平。2015年A股股票市场非常活跃，股市行情一波三折，经历了大幅上涨，也遭遇了深幅重挫；同时，股票交易金额大幅增长。全年上证综指上涨9.41%，沪深300指数上涨5.58%，中小板指数上涨53.70%，创业板指数上涨84.41%。全年A股成交额25330万亿元，同比增长243.36%。2015年，融资融券业务经历了爆发式增长和急骤式下降两个阶段，截至2015年6月底沪深两市融资融券余额高达20,493亿元，截至2015年底沪深两市融资融券余额11,742.67亿元，较2014年底增长14.49%，较月底下跌了42.70%。2015年A股一级市场扩容较快，股权融资规模为15,350.36亿元，比2014年大幅增长101.02%；其中，IPO发行224家，融资金额1,578.29亿元，分别增长79.20%和135.96%（数据来源：WIND资讯，2016）。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延续2014年业务策略，基于IPO业务数量领先策略以及大力发展再融资业务策略，2015公司再融资业务取得了良好发展，报告期，公司实现股权融资项目49个，行业排名第3；主承销金额为18.66亿元，其中，IPO主承销家数为14家，行业排名第2。公司全年实现股票承销及保荐净收入9.43亿元，同比下降5.99%。

公司2015年股权承销保荐业务详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5年	2014年
项目	主承销金额（亿元）	发行数量	主承销金额（亿元）	发行数量
首次公开发行	46.16	14	145.71	14
再融资发行	472.49	35	199.35	17
合计	518.66	49	345.06	31

数据来源：公司统计，2016。

（2）债务融资业务

2015年，顺应简政放权、市场化发展及市场供给侧改革推动等因素影响，债券市场加速发展，呈现较为明显的结构性变化特征：一方面，公司债市场大幅扩容；另一方面，受《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文）等政策的影响，企业债券市场发行低迷。

2015年，受公司储备项目结构、业务周期性、资源配备等因素影响，公司的债券业务承销规模（详细见下表）整体上较上年有所下滑。尽管公司债（含中小企业私募债）业务品种的承销发行数量和承销金额大幅度增长，但在行业的相对市场地位出现下滑。2015年公司主承销发行225只公司债券，同比增长633.33%；承销金额293亿元，同比增长约30倍。公司全年实现债券承销及保荐业务净收入3.35亿元，同比下降59.6%。

公司2015年为客户承销保荐债券业务详细情况表

项目	2015年		2014年	
	主承销金额（亿元）	发行数量	主承销金额（亿元）	发行数量
企业债	76.50	9	349.15	35
公司债（含中小企业私募债）	293.00	22	9.40	3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75.00	13	63.27	12
金融债	45.00	2	208.83	6
合计	489.50	46	630.65	56

数据来源：公司统计，2016。

（3）财务顾问业务

公司财务顾问业务主要包括上市公司并购重组、新三板挂牌等。报告期，实现净收入6.63亿元，同比增长206.93%。

在监管部门的积极推动下，监管制度市场化改革逐步推进，产业并购持续活跃，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不断深入。报告期，公司兼并收购业务仍处于快速发展期中。2015年，公司担任财务顾问的重大资产重组项目28家（按通过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家数统计），行业排名第二；实现并购重组财务顾问营业收入4.40亿元，同比增长312.49%。

2015年，新三板市场延续了2014年初扩容以来的迅猛发展势头，挂牌家数、融资金额再创历史新高，全年新增3,567家挂牌公司。截至2015年底，公司累计共担任了124家新三板挂牌公司的主办券商；累计推荐了197家挂牌公司，行业排名第五(数据来源：股转系统网站，2016)；公司新三板推荐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94亿元，同比增长194.98%。

此外，在海外投资银行业务领域，本集团主要通过全资子公司广发投股香港及其子公司开展相关业务。报告期，广发控股香港通过其子公司完成主承销（含IPO、再融资及债券发行）项目15个。报告期营业收入3.26亿元（包含承销母公司H股佣金收入），同比增长482.54%。

2、财富管理业务板块

本集团的财富管理业务板块主要包括零售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融资融券业务及回购交易业务。报告期，财富管理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175.98亿元，同比增长146.57%。

（1）零售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

本集团为客户买卖股票、债券、基金、权证、期货及其他可交易证券提供经纪服务。报告期市场人股成交额253.30万亿元，同比大幅增长243.36%（数据来源：WIND资讯，2016）。在股票成交额整体大幅扩大的同时，伴随非现货开户的实施、统一账户的推出以及互联网金融的发展，零售经纪及财富管理业务亦面临巨大挑战。券商在佣金水平、业务流程、服务方式、服务内容及从业人员要求上的竞争日趋激烈。

本集团70%以上的营业部分布于中国经济最发达的珠三角、长三角和环渤海地区；为公司零售经纪和财富管理业务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同时，为顺应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公司加大转型力度，迎接互联网金融和监管环境带来的机遇和挑战，通过全方位推进服务互联网化；积极推动互联网营销，尤其是充分利用公司与腾讯的合作模式，广网站一新浪网、百度等的战略合作，大量导流；基于互联网思维，公司开发了“金钥匙”系统，以“有问必答”和非现场开户为重点，极大的提高了运营效率，成功把握行情机遇，新开户数量和金额在行业均位居前列。公司积极拥抱互联网理财业务，不断优化易淘金电商平台用户体验与丰富产品数量，创新理财账户，推出淘金钱包现金管理工具与转让市场等新业务，完善互联网理财业务链条。公司各大电子商务平台业绩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其中手机证券用户数超过750万，易淘金电商平台上半年产品新增量与转让量超过2600亿。微信平台已在为超过2307万用户服务。公司的网上目助开户数占总开户数的比例由2014年的48.79%增至2015年的93.62%。2015年，广发金钥匙共为超过290万名投资者提供服务，服务订单超过469万条，理财网店共开通店铺8,219家。

另外，公司大力推动遍布全国的经营网点向综合化方向转型，将分支机构定位为公司各项业务的承接点，逐步成为公司各项业务的营销窗口和服务基地，以提供综合化金融服务，从传统通道经纪业务模式向财富管理模式转型，由单一的经纪业务向综合性业务转型。

2015年公司股票基金交易量26.49万亿元，行业排名第4位，较2014年上升1位。公司全年实现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122.36亿元，同比增长179.03%。

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的交易额及市场份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代理买卖证券情况　　单位：亿元

证券种类	2015年交易额	2015年市场份额（%）	2014年交易额	2014年市场份额（%）
股票	249,888.97	4.96%	66,053.23	4.45%
基金	4,999.02	1.64%	1,281.89	1.36%
债券	14,681.88	5.73%	70,929.42	3.92%
合计	401,498.87	5.04%	138,264.54	4.08%

注1：数据来自公司统计，证券交易所；

注2：上表数据为母公司数据；

注3：市场份额是指该类证券交易额占沪深两市该类证券同一时期交易总额的比例。

在代销金融产品业务领域，报告期公司实现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收入为364亿元，同比增长183.78%。

公司2015年度代理销售金融产品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类别	本期销售总金额	本期赎回总金额	代销收入
基金产品	50,874,690,307.75	45,317,339,756.39	167,097,434.12
信托产品	994,210,000.00	1,514,686,966.58	3,887,639.28
其他金融产品	719,236,692.58	671,188,872.42	192,871,888.04
合计	771,095,582,888.33	718,017,909,128.39	363,826,961.44

注：本表暂统一赎回总金额包括场外、场内产品的认购、申购、赎回、定投等，亦包括销售/发售官方网站产品情况。

在期货经纪业务领域，本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广发期货开展期货经纪业务，并通过广发期货（香港）以及广发期货（香港）的全资子公司GF Financial Markets(UK) Limited 在国际主要商品市场为客户提供交易及清算服务。报告期，广发期货实现期货经纪业务收入为5.54亿元，同比增长36.86%。

在境外，本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广发控股香港向商净值人群及零售客户提供经纪服务，涵盖在香港联交所及其他国外交易所上的股票、期货、期权、由于市场成交额大幅上升，广发控股香港实现经纪业务净收入为182亿元，同比增长64.01%。

（2）融资融券业务

2015年，融资融券业务经历了爆发式增长和急骤式下降两个阶段，整体上仍较上年有所增加。其间截至2015年6月底时沪深两市融资融券余额高达20,493亿元，截至2015年底时沪深两市融资融券余额11,742.67亿元，较2014年底上涨14.49%（数据来源：WIND资讯，2016）。

公司注重应强融资融券业务可控管理、高度重视业务风险管理并根据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业务发展要求，加强投资者教育和风险揭示，引导客户专业投资、理性投资、公共科学、合理、谨慎确定融资业务规模，根据自身资本水平、客户状况和风险管理能力，把握融资融券业务的发展节奏与速度，适当控制经营杠杆，以期实现风险可控的情况下，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2015年6月中旬以来，国内A股市场出现连续大幅下跌，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发挥了积极的作用，股市下跌前期，公司进行了多次压力测试分析，严格控制融资融券业务发展的规模，并有针对性地制定了包括严格控制单一客户单一股票持仓集中度、公司担保品资质审查和折算率调整、提高保证金比例、严格执行相关政策和规定，使得公司在股市异常波动中能够较早、较快地对市场作出反应，较好地控制了融资融券业务快速发展中的各种风险。

截至2015年底，公司融资融券业务期末余额为人民币669.22亿元，较2014年底增长399%，市场占有率8.70%，按合并口径排名第五。公司在报告期实现融资融券利息收入74.98亿元，同比增长191.76%。

（3）回购交易业务

报告期，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取得稳步增长。截至2015年底，公司通过自有资金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余额为93.63亿元，较2014年末增长2190%；由于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的替代券流改后，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的规模则继续缩减。截至2015年底，公司的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余额出资金余额为373亿元，较2014年末下降6.88%。另外，由于报告期新股发行数量增多，公司在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之内推出的“融易通”融资申购新股业务在报告期取得良好发展，既有效满足了客户的需求，也为公司带来良好的效益。

报告期公司实现回购交易业务利息收入6.76亿元，同比增长67.53%。

3、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板块

本集团的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板块主要包括股票销售及交易业务、固定收益销售及交易业务、柜台市场销售及交易业务、投资研究业务及资产托管业务。报告期，交易及机构客户服务业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63.04亿元，同比增长203.77%。

（1）股票销售及交易业务

公司股票销售及交易业务主要向机构客户销售公司承销的股票，亦从事股票及股票挂钩金融产品及股票衍生产品的做市及交易；公司的机构客户主要包括全国社保基金、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基金公司、财务公司、信托公司、上市公司及被中国证监会批准可投资于中国资本市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投资者。

作为股指期货市场的首批参与者之一，公司亦使用股指期货来对冲公司股票组合的风险。另外，目前公司为各类交易所交易基金（ETF）提供流动性，包括单市场交易所交易基金、跨市场交易所交易基金、跨境交易所交易基金、债券交易所交易基金及黄金交易所交易基金。

公司为国内机构客户提供投资国际资本市场的渠道，并已在香港市场广泛开发国际机构客户。公司通过QFII及RQFII计划协助国际客户投资中国资本市场。

公司于2015年1月取得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并成为当时上交所上证50ETF期权合约品种的八家做市商之一。

报告期，公司实现股票销售及交易业务投资收益净额38.76亿元，同比增长567.33%。

（2）固定收益销售及交易业务

公司固定收益销售及交易主要面向机构客户销售公司承销的债券，亦从事固定收益金融产品及利率衍生品的做市及交易。

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及交易所交易多类固定收益及衍生产品，并提供做市服务，如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中央银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